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均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会议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黎华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的实际运营情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本议案仍需提请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定价原则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通过适度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同意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

(1)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天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